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股东共青城聚兆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股东共青城聚兆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聚兆德投资”）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194,704 股（即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5%）。上述减持计划自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

2024 年 11 月 7 日，公司收到股东聚兆德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聚兆德投资	集中竞价	2024 年 9 月 24 日至 2024 年 11 月 7 日	47.88	1,194,676	0.50%

注：1、上述减持股份来源均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2、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集中竞价实际减持数量比计划披露最大减持数量少 28 股，系交易委托制度限制所致。

2、本次减持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聚兆德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12,831,976	5.37%	11,637,300	4.8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831,976	5.37%	11,637,300	4.8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	---------	---	----	---	----

注：本次减持前后，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本次减持后占总股本比例系按照公司目前股本 240,203,500 股计算得出。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股东聚兆德投资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本次减持计划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相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聚兆德投资不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聚兆德投资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 1、聚兆德投资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1 月 8 日